

证券代码：600217

证券简称：ST 秦岭

公告编号：临2009-016

陕西秦岭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重大事项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日前，公司从政府相关部门获悉，公司债权人铜川市耀州区照金矿业有限公司以公司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且有明显丧失清偿能力的可能为由，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向铜川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要求公司进行重整的申请，铜川市中级人民法院正在依法审查是否受理本案。目前本公司尚未接到铜川市中级人民法院任何法律文件。本案是否被人民法院受理尚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董事会将密切关注本案的进展情况，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披露相关信息。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董事会正式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陕西秦岭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〇九年六月十六日